



“借钱”冒充“公检法” 警惕电诈“新老戏路”

——节日期间防骗指南

记者从京、津、粤等地警方了解到,临近节日,当前涉及“疫情防控”“疫苗注射”等各类“蹭热点”诈骗活动频频出现,“借钱”“冒充公检法”等“传统”型诈骗的行骗手法也出现新变化,警方提醒:一旦接到可疑电话及信息应仔细甄别,特别警惕。 ■ 新华社记者 鲁畅 李鲲 毛鑫



此外,还有骗子利用公众同情心诈骗。公安机关在多地发现有不法分子以“为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募捐”为名,编造假材料募捐诈财。

诈骗“老戏码”仍有,部分手段实现“技术迭代”

骗子冒充领导“借钱”的“老戏码”仍在上演。天津市公安局刑侦总队四支队民警周继策告诉记者,有不法分子冒充党政机关领导干部,以区长、镇长的名义给企业家发短信、加微信,声称能为企业提供帮助,之后再以“办私事”“资金周转”为由向企业借款,不少企业负责人上当。

“领导借账户转账”骗局近来也时有发生。不法分子以“单位+领导姓名”方式添加受害人微信,通过后再以“此号是私人号码”等借口以及伪造的转账截图骗取受害人信任,诱骗受害人转账。

记者还在调查中发现,疫情期间冒充“公检法”类诈骗呈现技术含量更高、欺骗性更强等特点。北京市公安局刑侦总队十支队三中队中队长苏兴博告诉记者,不法分子会以疫情防控特殊时期不宜线下接触为由,要求事主开启视频远程会议“见面”,他们会安排专人穿假警服坐在屏幕前,对受害人进行“洗脑”。

此外,不法分子还会利用部分视频会议软件中的“双屏模式”,窥探受害人操作手机的细节,即使受害人并未告知他们银行卡账户密码等重要信息,不法分子也能将其记录下来并用于实施不法行为,大大增加了财产损失风险。

专家建议提升“全民反诈”意识

记者从多地公安机关了解到,春节前后,包括涉疫诈骗在内的电信网络诈骗是公安机关打击防范的重中之重。

北京师范大学网络法治国际中心高级研究员臧雷建议,应进一步深化“全民反诈”意识,相关网络平台、电信运营商、金融机构、第三方支付平台等要压实主体责任,加强源头监管力度,不断发挥合力,形成立体“防护网”。以1069短信平台、非法网络推广、涉诈APP开发等为重点,有关部门要集中力量打击为诈骗犯罪团伙传播犯罪方法、提供技术支持的黑灰产业链。

臧雷还表示,要特别注意提升群众的防范意识能力,不断提升反诈专线的首次接通率、劝阻成功率,缩短平均劝阻时间,最大限度避免群众财产损失。

不法分子“蹭”热点“涉疫”诈骗新变化

记者调查发现,当前多种涉疫诈骗频发,已致不少个人、企业蒙受经济损失。

骗子在冒充疫苗注射预约短信中暗藏钓鱼网址。“‘疾控中心’新冠疫苗已在我市开放预约,名额有限,截止于某年某月某日暂停预约,请立即点击链接预约接种。”日前,部分城市市民收到冒充当地疾控中心名义发送的此类短信,点击链接后,网页提示需实名认证,并要求填写银行卡账号密码等重要信息。

“这些链接大都是钓鱼网站或木马病毒。”天津市公安局刑侦总队四支队民警娄金军提醒,接种新冠疫苗相关信息发布清晰透明,疫苗接种自愿、免费,如收到来源不明的预约信息或要求付费的接种通知,均为诈骗信息,切勿轻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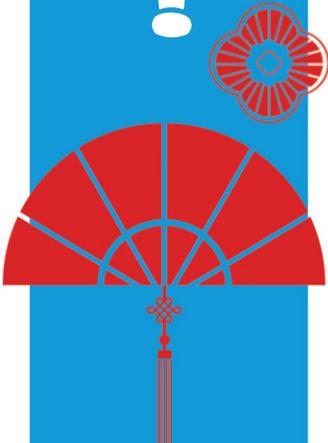
骗子“潜伏”家长群内“忽悠”防疫费、体检费。记者了解到,有不法分子假冒老师,将学生家长拉入新建微信群中,然后发布一份伪造的有关部门“关于中小学预防疫情的‘健康体检’通知”,该“通知”要求家长缴纳健康体检费用1490元,但同时称该费用中有1200元可享受补贴返还。不少家长有“花290元买个保障”的念头,轻信“中招”。

办案民警告诉记者,此类骗局中,不法分子分工明确,有人冒充老师发放通知,有人冒充家长假装咨询并上传缴费截图,迷惑性很强。

骗子冒充卫生防疫部门,以“涉嫌违法”或“遭受侵害”为由“唬”人诈财。据广州市公安局副局长杨炳升介绍,骗子会冒充“疫情防控中心”“卫健委”等部门打电话,以“个人信息被盗用登记打疫苗”或“非法散播新冠疫苗信息”等为由,要求被害人配合调查。“骗子先以各种名目给被害人扣上‘涉嫌违法犯罪’的帽子,然后再声称转接至‘公安局’调查,最后以‘清查资金’为由,诱骗被害人转账。”杨炳升说。



过个平安祥和欢乐中国年!



国家网信办启动 2021“清朗·春节网络环境” 专项行动

据新华社电(记者 余俊杰) 记者4日从国家网信办获悉,为营造欢乐喜庆、健康祥和的春节网上氛围,国家网信办决定即日起开展为期1个月的“清朗·春节网络环境”专项行动。

据悉,此次专项行动将围绕改善和保障广大网民上网体验,重点针对门户网站、搜索引擎、浏览导航、弹窗广告等信息入口和资讯推荐、生活服务、社交平台、论坛社区、直播、短视频等应用环节,对色情、暴力、赌博以及低俗、媚俗、庸俗等问题予以坚决治理,对影响群众生产生活的谣言和虚假信息予以坚决打击。

此次专项行动将重点清理网站首页首屏、热搜榜、话题榜、重点推荐板块、弹窗等关键位置的违法和不良信息,防止低俗化炒作;集中整治生活服务类平台推送不良广告行为,特别是为低俗网文引流问题。

国家网信办将严格规范直播、短视频类网站平台网红主播行为,引导其言行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严厉打击各类公众账号借春节话题开展恶意营销的行为,清理恶意炒作、断章取义、拼接转载等不实信息;重点整治不良网络社交行为和网络暴力现象,打击诱导未成年人应援打榜、刷量控评行为,整治煽动“粉丝”互撕和进行网络欺凌的行为。

国家网信办有关负责人表示,各地网信部门要按照《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相关要求,精心制定工作方案,压实网站平台责任,通过专项行动集中解决群众反映强烈、影响上网观感的网络生态问题,为广大群众过一个喜庆祥和的春节营造健康清朗环境。

国家发展改革委 推动各地全力做好 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

据新华社电(记者 安蓓) 记者4日了解到,为做好春节期间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及群众就地过年生活物资保障工作,国家发展改革委近日再次作出部署,压实责任,推动各地全力做好春节期间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工作。

国家发展改革委强调,当前,重要民生商品供应完全有保障,保供稳价具有坚实的物质基础。各地要围绕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做到“四个确保”。

一是确保资源到位。各地特别是大中城市要认真评估群众就地过年生活物资需求情况,围绕粮油肉蛋菜等重点品种梳理政府储备、商业库存、可调配货源、骨干保供企业等情况,做好供需调度衔接。

二是确保储备到位。确保成品粮油、猪肉等政府储备达到规模要求,加大猪肉、蔬菜、小包装成品粮油等储备投放力度。

三是确保准备到位。根据天气情况,针对性加强鲜活农产品生产、重要民生商品储备等保障工作;发生聚集性疫情、实施小区封闭管理的地区,要提前安排人力、运力,做好“最后100米”物资配送工作。

四是确保监管到位。加大民生商品市场监管力度,推动商家价格守信经营,对哄抬价格、串通涨价等价格违法行为予以严厉打击并曝光。

同时,要求各地切实做好春节期间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兜底保障工作,可根据实际情况向困难群众发放节日补助或临时生活补助,并通过平价商店等多种渠道、“送温暖”等多种形式,保障困难群众生活。

下一步,国家发展改革委将督促指导各地将各项措施落实到位,有效满足人民群众春节消费需求。